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6月24日在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1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鲁奔先生主持，会议经认真研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对公司监事会和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候选人本人意见后，现提名江鲁奔、桂节美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监事候选人提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当选后将与由公司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25日

附件：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江鲁奔：男，1981年10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化工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4年6月至2005年6月任浙江善高化学有限公司技术员；2005年6月至2010年3月任宁波镇洋化工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6年6月任东方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招标处经理、总监；2016年6月至今任银亿集团有限公司能源事业部经理，制造业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12月至今任重庆南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江鲁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东单位银亿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其余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与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

桂节美：男，1980年10月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08年4月在浙江舟山加藤佳食品有限公司从事人事行政工作；2008年5月至2011年5月任宁波恒富船业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11年6月至2012年5月任浙江舟山东海岸船业有限公司自建劳务公司负责人；2012年6月至2015年8月任银亿印尼矿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主任；2015年8月至2018年6月任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片区行政总监；2018年6月至今任广

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20年3月起任河池鑫亿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6月起任河池中科银亿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7月起任河池新绿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起任广西河池蓝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桂节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与其余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与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